（上接B093版）

121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7层06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17层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联系人：茅且青 电话：021-33355392 传真：021-63353736 客户服务电话：4008323291 网址：www.cmiwm.com
122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D座二层202-124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郭宝亮 电话：010-59287984 传真：010-59287825 客户服务电话：4001110889 网址：www.gomefund.com
123	北京展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昊昊 联系人：翟相彬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 0618 518 网址：http://tianjuanapp.com/
12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 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孟杰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25	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1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1号 法定代表人：宋时琳 联系人：王旋 电话：025-86853969 传真：025-86853960 客服电话：4007-999-999 网址：http://jt.tuniu.com
126	上海钜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新城路2号24幢N31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379号金穗大厦14楼C座 法定代表人：胡天翔 联系人：卢奕 电话：021-60793069 传真：021-68413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6889967 网址：http://www.jp-fund.com/
127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18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旭 联系人：陈旭 电话：010-58160168 传真：010-58160173 客户服务电话：400-610-5919 网址：www.fengjrd.com
128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金融商业楼34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113号景山财富中心金融商业楼341室 法定代表人：梁洪军 联系人：李长军 电话：010-52609561 传真：010-51957430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665 网址：www.buyforyou.com.cn
129	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联系人：曹庆展 电话：010-65983311 传真：010-65983333 客户服务电话：400-066-8586 网址：www.igesafe.com
130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江卉 电话：4000988511/ 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网址：www.fundrjt.com
131	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上封路977号1幢B座812室 法定代表人：廖冰 联系人：陆纪青 电话：15902135304 客户服务电话：4009987172 网址：www.568fund.com
132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99号平安金融中心1501单元 法定代表人：于海锋 联系人：王静 电话：028-84252474 传真：028-84252474 客户服务电话：4008-588-588 网址：https://www.puyifund.com/
133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3号通泰大厦B座8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联系人：钟帆玥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214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ortune.com
134	上海云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27号13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康路308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6号楼6层 法定代表人：戴新装 联系人：朱学勇 电话：021-20538888 传真：021-20538999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135	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楼01、02、03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楼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联系人：义雪辉 电话：021 - 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http://www.wacaijijin.com/
136	深圳秋实惠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号南银大厦2309 法定代表人：张秋林 联系人：张秋林 电话：010-64108876 传真：010-64108875 客户服务电话：010-64108876 网址：http://fund.qiushicaifu.com
137	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法定代表人：王跃 联系人：方凯鑫 电话：0851-88405606 传真：0851-88405599 客户服务电话：0851-88235678 网址：www.urainf.com
138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浙商新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王芳芳 电话：010-59013842 传真：021-38909635 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25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139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3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12B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李丹 电话：010-56176115 传真：010-56176117 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391 网址：www.bjdyfund.com
140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6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5号楼4楼 法定代表人：马刚 联系人：杨徐莹 电话：021-60818249 客户服务电话：95156 网址：www.tonghuafund.com
141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办公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513室 法定代表人：陈皓 联系人：唐丽財 电话：010-58349088 传真：010-88371180 客户服务电话：0891-6177483 网址：www.xiquefund.com
142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4号楼40层46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A座46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客户服务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43	华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27号楼1单元3层01号、2单元3层02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27号楼1单元3层01号、2单元3层02号 法定代表人：张岩 联系人：李玉磊 电话：0371-69106682 传真：0371-69106655 客户服务电话：400-6197-666 网址：http://www.cefcfco.com/
144	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香港东路195号9号楼7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31号院九思文创园6号楼601室 法定代表人：任淑炯 联系人：周映筱 电话：010-66162800 传真：0532-6672259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06863 网址：www.hongtaiwealth.com
145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2123号3层3E-2655室 办公地址：上海徐汇区桂平路391号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林晓 联系人：徐海峥 电话：021-60907379 传真：021-60907397 客户服务电话：021-60907378 网址：www.youyufund.com
146	深圳盈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18楼A-1（811-812） 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南山路155号南山1910小区A3-1 法定代表人：苗宏升 联系人：王清臣 电话：0411-66889805 传真：0411-66889827 客户服务电话：4007-903-688
147	扬州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新城信息产业基地3期208栋 办公地址：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56号公元国际大厦320 法定代表人：刘晓光 联系人：苏曦 电话：0514-82099618-806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6088 网址：https://www.gxjkzn.com/
148	中欧钱滚滚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333号7295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栋嘉昱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许欣 联系人：谭婷颖 电话：021-63609600-5905 传真：021-33830351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钱滚滚专线） 网址：https://www.qiangungun.com/
149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A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707号生命人寿大厦32楼 法定代表人：资惠琴 联系人：钟伟 电话：138-2642-0174 传真：021-50206003 客户服务电话：021-50206003 网址：http://www.mdtec.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二）登记机构

名　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电　话：0755-82370388-1902

传　真：0755-22381325

联系人：曹竞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联系人：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翠蓉、高鹤

联系人：吴翠蓉

四、基金的名称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的基础上，结合量化方法追求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水平。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范围主要为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备选成分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分股（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在综合考量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收益风险比值、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申购赎回以及分红等因素后，对基金资产配置做出合适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作为增强型的指数基金，一方面采用指数化被动投资以追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另一方面采用量化模型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超越标的指数表现。

（1）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

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参照标的指数的成分股、备选成分股及其权重，初步构建投资组合，并按照标的指数的调整规则作出相应调整，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2）量化增强策略

量化增强策略主要采用三大类量化模型分别用以评估资产定价、控制风险和优化交易。基于模型结果，基金管理人结合市场环境和股票特性，产出投资组合，以追求超越标的指数表现的业绩水平。

超额收益模型：该模型通过构建多因子量化系统，综合评估估值、市场趋势、盈利、企业质量、投资者情绪等多个因素，以自下而上为主，自上而下为辅，分辨各类资产和各证券之间的定价偏差。定价偏低的资产具有投资价值，定价过高的资产应当考虑回避。

风险模型：该模型控制投资组合对各类风险因子的敞口，包括基金规模、资产波动率、行业集中度等，力求主动风险以及跟踪误差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成本模型：该模型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交易活跃度、市场冲击成本、印花税、佣金等数据预测本基金的交易成本，能有效控制基金的换手率。

3、债券投资策略

出于对流动性、跟踪误差、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考量，本基金适时对债券进行投资。通过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资金流动情况，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和收益率曲线变动的趋势及幅度，确定组合久期。进而根据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确定债券资产配置。

4、权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如期权、权证以及其他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分股、备选成分股相关的衍生工具。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会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

九、业绩比较基准

95%×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1.5%（指年收益率，评价时按期间折算）。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标的指数为沪深300指数，因此业绩比较基准以沪深300指数收益率为主要组成部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涉及本基金投资范围或投资策略的实质性变更，则基金管理人应就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且在指定媒体公告。若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对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指数更名等事项），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本投资组合报告，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011,510,935.84	92.21
	其中：股票	8,011,510,935.84	92.2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81,790,877.76	5.55
8	其他资产	195,179,683.08	2.25
9	合计	8,688,481,496.68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77,184,394.94	3.27
C	制造业	3,206,997,189.98	37.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0,406,873.52	1.30
E	建筑业	296,566,646.10	3.50
F	批发和零售业	127,106,390.83	1.5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023,165.52	1.98
H	住宿和餐饮业	24,255,398.52	0.29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8,698,691.05	2.70
J	金融业	2,646,068,089.50	31.22
K	房地产业	498,535,327.10	5.8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8,610,458.94	3.05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630,177.48	0.1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6,369,736.50	1.8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011,451,542.98	94.52

2.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59,392.86	0.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9,392.86	0.00

2.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3.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11,919,064	816,455,884.00	9.63
2	600036	招商银行	14,292,433	438,634,768.77	5.18
3	000651	格力电器	9,282,528	373,157,625.60	4.40
4	601229	上海银行	21,399,043	261,068,324.60	3.08
5	600741	华域汽车	11,091,353	249,555,442.50	2.94
6	601186	中国铁建	20,640,257	230,138,865.55	2.72
7	600585	海螺水泥	5,888,694	216,645,052.26	2.56
8	600016	民生银行	33,792,438	214,244,056.92	2.53
9	002304	洋河股份	1,523,455	195,002,240.00	2.30
10	600028	中国石化	27,073,759	192,765,164.08	2.27

3.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937	兴瑞科技	2,114	36,593.34	0.00
2	300748	金力永磁	2,007	22,799.52	0.00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1.2018年2月12日，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等问题，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第十三条，《中国银监会关于加大防范操作风险工作力度的通知》第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等规定，出具银监罚决字（2018）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处招商银行罚款657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3.024万元，罚没合计6573.024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招商银行资产规模超过6万亿，所在区域经济都较为发达，资产质量较好，本次处罚对招商银行信用资质影响不大。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招商银行进行了投资。

2.2018年1月4日，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股票代码：601229），对底层资产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投资投前尽职调查严重不审慎，部分理财资金用于增资和缴交土地出让金，与合同约定用途不一致的问题，上海银监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五）项，对其处以责令改正，并处罚款人民币50万元。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上海银行资产规模接近2万亿，所在区域经济都较为发达，资产质量较好，本次处罚对上海银行信用资质影响不大。基于以上判断，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海银行进行了投资。

3. 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11,429.2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777,228.7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3,659.88
5	应收申购款	94,097,365.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5,179,683.08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11.5.1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1.5.2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

1. 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0月29日至2013年12月31日	1.90%	1.06%	－1.17%	1.08%	3.07%	－0.02%
2014年	54.56%	1.18%	50.89%	1.15%	3.67%	0.03%
2015年	18.98%	2.55%	7.27%	2.36%	11.71%	0.19%
2016年	－0.69%	1.42%	－9.30%	1.33%	8.61%	0.09%
2017年	33.58%	0.67%	22.42%	0.61%	11.16%	0.06%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0.93%	1.17%	－11.61%	1.10%	0.68%	0.07%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	－12.30%	1.23%	－12.98%	1.17%	0.68%	0.06%
2013年10月29日至2018年9月30日	118.02%	1.54%	54.54%	1.44%	63.48%	0.10%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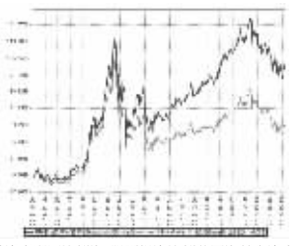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10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三、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标的指数使用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0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基金管理人可与指数许可方签订书面协议，约定指数使用的费用及支付方式。

指数许可使用费分为许可使用固定费和许可使用基点费。

许可使用固定费是指基金合同生效前，为获得持续使用指数开发本基金的权利而支付的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在通常情况下，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016%年费率计提，从基金财产中列支，每日计算，逐日累计，按季支付，计算方法如下：

H=E×0.016%/当年天数（H 为每日应付的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如果基金管理人与指数许可方约定了每季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下限，则该下限超出正常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的部分（即：每季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下限－该季指数许可使用基点费）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指数许可使用费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指数许可使用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指数使用许可协议和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对计提方式进行合理变更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应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披露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4）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认购费用

(1)投资者认购需全额缴纳认购费用。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认购费率表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
M（50万元	1.00%
50万元≤ M（100万元	0.50%
100万≤ M（500万元	0.20%
500万≤ M（1000万元	0.10%
M≥1000万元	单笔1000元

（2）计算公式

本基金认购份额的计算如下：

当认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当认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

认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认购费用

认购份额＝（净认购金额＋认购期间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尾数舍去，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2、基金申购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
M（50万元	0.12%
50万元≤ M（100万元	0.08%
100万≤ M（500万元	0.03%
500万≤ M（1000万元	0.015%
M≥10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 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
M（50万元	1.20%
50万元≤ M（100万元	0.80%
100万≤ M（500万元	0.30%
500万≤ M（1000万元	0.15%
M≥1000万元	单笔1000元

（2）计算公式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当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

净申购金额 ＝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当申购费用适用固定金额时：

申购费用＝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申购金额、申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尾数舍去，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3、基金赎回费用

（1）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本基金将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不少于7日的投资者，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不高于1.50%，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7天	1.5%
7天≤N（1年	0.50%
1年≤ N（2年	0.25%
N≥2年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2）计算公式

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价格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上述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4、基金转换费用

（1）本基金的转换费用由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组成，转出时收取赎回费，转入时收取申购补差费。其中赎回费的收取标准遵循本招募说明书的约定，申购补差费的收取标准为：申购补差费＝ MAX【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2）计算公式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股票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